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  
電話：047531438  
電子郵件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1509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原函影本（共1個電子檔） (376470000A\_114015093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  
上架「轉型正義教育工作坊」計4門數位課程，請協助周  
知及轉知同仁與所屬踊躍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4月17日院臺正字第1145007719號  
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  
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電 2025/04/21  
文 08:49:36  
交 換 章